

中华护理学会文件

护办发字〔2023〕19号

关于开展“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

为做好“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选工作，根据《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附件1），现将评选工作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要求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包括第八届护理学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科技奖）和护理学科学技术普及奖（以下简称科普奖）二个奖种。

科技奖和科普奖的奖励范围与对象、推荐和受理程序、评审程序及标准等详见《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

每人每年度只能申报一个奖种，且只能作为一个项目的完成人申报奖项。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不得作为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科普奖项目的主要完成集体、管理人员不得作为主要完成人申报项目。

（一）科技奖

1. 各推荐单位报送的科研或技术革新成果应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原则上推荐近 5 年的成果）。

2. 申报成果的第一完成人应为项目负责人。

3. 科研成果需附查新报告和引用证明。

4. 推荐项目所含主要技术内容(包括发现点、发明点、创新点及其证明材料) 应为本项目独有，且未在其他科学技术奖和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已获奖项目中使用过，也未在本年度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其他推荐项目中使用。

（二）科普奖

科普奖不分等级。根据创新性、创作编辑难度、社会效益、普及程度及示范作用等方面综合评定。

科普奖以科普作品形式申报，限科普图书、科普短视频二类。申报作品无知识产权纠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项目申报人应为科普作品的第一完成人。

1. 科普图书

（1）科普图书应为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在国内公开出版发行的中文类科普图书，不含译著（原则上推荐近 5 年的成果）。

(2) 套书需在全部完成出版后整套参评；丛书可整套参评，也可以其中单册图书参评。

(3) 参评的科普图书要达到国家合格品标准，具有较好的发行量和受众面。

(4) 科普图书主创人员应为护理科技工作者。

2. 科普短视频

(1) 科普短视频应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发布完成（原则上推荐近 3 年的成果）。每个作品时长不少于 3 分钟、不多于 10 分钟，成系列的短视频优先。

(2) 作品制作精良，通俗易懂，要求原创，具有较高的创新性、表现形式和示范引导作用。

(3) 在互联网和新媒体等平台具有广泛传播力和社会影响力。每个作品累计浏览量不低于 2000 万人次。

二、推荐程序

(一) 推荐渠道和名额

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为推荐单位。军队护理系统单独分配推荐名额，不包含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推荐名额范围内。

1. 每个推荐单位推荐的项目数量最多不超过 8 项（包含科技奖和科普奖）。

2. 每个推荐单位推荐科普奖数量不得超出 2 项（科普图书 1 部（套）和科普短视频 1 个，也可为单项 2 个）。

3. 同等条件下, 优先推荐中华护理学会全国护理科普教育基地申报的科普作品。

(二) 推荐流程和要求

1. 由主申报人按照申报材料要求准备材料。

2. 各推荐单位要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推荐原则。应对推荐项目进行严格审核、集中评审, 经过公示确认无异议后统一上报中华护理学会。

3. 严肃推荐纪律, 加强监督检查。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 经核实后撤销其评选资格。

4. 未经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审查和推荐, 直接报送到中华护理学会的材料, 不予受理。

5. 未经中华护理学会评审系统下载, 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材料不得受理, 否则视为无效推荐。

三、材料报送要求

(一) 报送方式

1. 请将电子版申报材料于2023年8月30日前上传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系统。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网址: <http://poster.zhhlxh.org.cn/entry/login>

(评审系统拟于6月20日开放, 各省级护理学会的账号和密码不变, 注册登录后即可上传)。

2. 请将全部申报材料的纸质版加盖公章后, 由推荐省市护理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

3. 纸质版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3 年 8 月 30 日 16:00 前,逾期视为自动放弃。

(二) 报送材料内容和要求

1. 申报人必须在规定时间内将“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电子推荐材料上传至平台。推荐表主体内容必须在平台填写完成后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

2. 申报人将签字盖章后的推荐表及其附件证明材料扫描合成一个 PDF 电子文件,再次从推荐平台点击“上传 PDF 文件”提交;没有签字盖章的 PDF 电子文件视为无效文件。纸质版 PDF 文件装订成册寄送至推荐学会,由省市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3. 每位申报人需提供关于申报项目的短视频介绍材料,按要求上传至评审系统。视频时长 3 分钟左右(科普短视频作品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尺寸 1920*1080,格式为 MP4、M4V、MOV。视频画面内不要出现旁白的字幕。

4. 推荐单位(省市学会)评审意见(附件 6)

推荐单位为每个推荐项目填写一份评审意见,必须从评审系统填写后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5.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 7)

推荐名单汇总表内容从评审系统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推荐

单位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6. 如有科技成果的产品实物应单独另行邮寄，并在内包装醒目位置标明主申报人姓名+项目名称。产品实物仅供评审使用，恕不退还。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江莉 余馨 张霞

联系电话：010-53779556 010-53779547（传真）

邮寄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南大街2号成铭大厦C座28层中华护理学会办公室，邮政编码：100035

收件人：宋江莉

- 附件：
1.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
 2. 申报材料要求
 3. 《第八届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书》
 4. 《中华护理学会科普奖（科普作品）推荐书》
 5. 《中华护理学会科普奖（科普短视频）推荐书》
 6. 推荐单位（省市学会）评审意见
 7.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



附件 1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

(2023 年 5 月 10 日中华护理学会第 28 届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第 2 次会议审议通过)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贯彻“尊重科学、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的方针，鼓励自主创新，促进护理科技与社会发展及医学科学进步密切结合，促进护理科技成果推广和转化，促进护理科技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实施，中华护理学会设立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在我国护理学科学技术进步活动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集体或个人，充分调动广大护理工作者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我国护理学科的发展。

第二条 根据《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国家科学技术奖励条例实施细则》及《科技部关于进一步鼓励和规范社会力量设立科学技术奖的指导意见》，制定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推荐、评审、授奖等各项活动。

第四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包括护理学科学技术奖、护理技术创新发明奖和护理学科学技术普及奖等奖励内容。奖励活动由中华护理学会具体承办。

第五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推荐、评审和授奖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受任何组织和个人的干涉。

第六条 中华护理学会在中国境内享有依法开展护理科学技术奖励活动和在公开出版物、媒体上如实宣传报道的权利。未经中华护理学会授权，任何组织或个人不得开展任何涉及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宣传活动。

第七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是授予科技工作者及其所在单位的荣誉，授奖不决定科学技术成果的权属。

第二章 奖励范围与对象

第一节 护理学科学技术奖（以下简称：科学技术奖）

第八条 科学技术奖授予在护理各领域（临床、教育、管理、社区等）中取得优秀研究成果的集体和个人。

其所称优秀研究成果，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一) 发现与阐明对本学科领域发展有重要指导意义的新观点、新学说、新理论等；
- (二) 发展护理学基本理论；
- (三) 以本学科领域战略、规划、政策、法规及相关重大问题为对象的软科学研究成果，对促进本学科领域发展和政府科学决策有重要参考作用；
- (四) 构建在本学科领域应用的模型、标准和信息等；
- (五) 开发和实施在本学科领域的新业务、新技术、新方法；
- (六) 引进吸收并开发国内外先进护理技术。

第九条 科学技术奖项目的主要完成人应提出总体学术思想、研究方案，解决关键性学术疑难问题；发现与阐明重要科学现象、特性和规律；是重要技术发明的部分或全部创造性技术内容的独立完成人；在直接参与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过程中做出创造性贡献。项目的主要完成单位，应在成果的研究过程中，主持或参与研究的制订及组织实施，并提供技术、经费或设备等条件，对该项成果的研究起到重要作用；在成果研究、研制、开发、投产、应用和推广过程中提供技术、设备和人员等条件，对项目的完成起到组织、管理和协调作用。

第二节 护理技术创新发明奖（以下简称：创新发明奖）

第十条 创新发明奖授予在护理各领域（临床、教育、管理、社区等）中运用科学技术知识直接服务护理事业，做出产品、工艺、材料及其系统等技术发明的集体或个人。

其所称优秀研究成果，应当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一) 具有先进性、创造性和实用性；
- (二) 实施后，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 (三) 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发明专利证书、实用新型专利证书，或者其他国家及地区的发明专利证书。

第三节 护理学科学技术普及奖（以下简称：科学技术普及奖）

第十一条 科学技术普及奖授予在护理学科学技术普及作品的创作过程中，做出直接创造性贡献，并取得重大科普成果的集体和个人。

第十二条 各级卫生行政部门不得作为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项目的主要完成集体、管理人员不得作为主要完成人申报科技奖项目。

第三章 管理及评审组织

第十三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设立评审委员会，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管理和指导，其主要职责是：

- (一) 确定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审原则及评审程序；
- (二) 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审组织工作；
- (三) 对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工作中出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 (四) 为完善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奖励工作提供建议和意见，研究、解决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工作中出现的其他重大问题。

第十四条 评审委员会由中华护理学会主要负责人及相关护理领域专家组成。设主任委员 1 名、副主任委员 1-3 名和秘书长 1 名，委员若干名。

第十五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委员会委员实行聘任制，每届任期 5 年。

第十六条 评审委员会下设评审办公室，设主任 1 名，秘书若干名，负责评审、奖励的具体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 (一) 贯彻执行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委员会的决议；
- (二) 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材料的形式审查、奖励与发布等日常工作；
- (三) 负责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管理的培训工作；
- (四) 对完善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相关工作提出建议和意见。

第十七条 评审委员会委员和评审办公室工作人员应当对申报项目的技术内容及评审情况严格保守秘密。

第四章 推荐和受理程序

第十八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接受以下两个渠道推荐：

(一) 单位推荐：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和军队护理系统负责向中华护理学会推荐。

(二) 专家推荐：知名专家 3 人以上（含 3 人，外籍专家除外）共同推荐 1 项本学科专业或所熟悉专业的科学技术奖、创新发明奖、科学技术普及奖候选项目。每位专家每年只能推荐 1 项。推荐时，每名专家须独立写出对所推荐项目的评价意见。

推荐者应当严格按照推荐办法提名。提供推荐材料时，对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按照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第十九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实行限额推荐制度，每个推荐单位推荐的项目数量最多不超过 8 项。军队护理系统单独分配推荐名额，最多不超过 8 项，不包含在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护理学会推荐名额范围内。

第二十条 各推荐单位根据奖励范围和条件评审后确定推荐项目，应按照评审当年发布的通知报送有关推荐材料，逾期上报不予受理。

第二十一条 获得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奖、军队奖项和相当等级科技奖励的项目可以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已获得国家级科技奖励的项目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二十二条 当年同时推荐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和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项目，由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工作办公室公告为建议授奖项目后，自动终止该项目在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评审程序。

第二十三条 凡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等领域的保密项目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二十四条 未能通过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的项目，在此后的研究工作又获得新的实质性进展，并符合本办法有关规定的，可以按照规定和程序重新推荐。连续两次参加评审未予授奖的项目，如再次推荐须隔一届。

第二十五条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

- (一) 不符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奖励范围；
- (二) 存在知识产权纠纷或争议；
- (三) 不符合伦理学原则；
- (四) 原始材料不完全或不真实；
- (五) 有悖于有关法律、法规；
- (六) 填写资料不完整，无法审查。

第二十六条 推荐单位对推荐项目的评审专家如有回避要求的，可在推荐时填写回避专家申请表，并提出理由。每个项目所提出回避的专家人数不得超过 2 人。

第五章 评审程序及标准

第二十七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程序如下：

(一) 形式审查：由评审办公室负责对推荐的项目进行形式审查。对不符合规定的推荐材料，可以要求有关单位在规定的时间内补正，逾期不补正或者经补正后仍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提交评审；

(二) 初审：对形式审查合格的项目，按申报专业提交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进行初审，初审以匿名评审方式进行。

(三) 公示：初审结果通过中华护理学会及媒体向社会公示 15 个工作日。

(四) 复审：评审委员会组织专家按初审情况进行复审。复审以会议评审方式，评定奖励项目数量和奖励等级。

(五) 终审：评审委员会对复审通过的无异议项目以及已完成异议处理程序的项目进行终审，终审采取会议评审方式进行。

(六) 审定：评审委员会将终审结果提交中华护理学会理事长办公会进行审定。

第二十八条 科学技术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对授奖等级评定标准如下：

(一) 在学术或技术上有重大创新，具有国际先进水平，在全国范围内推广，取得重大社会效益，可以评为一等奖；

(二) 在学术或技术上有很大创新，具有国内领先水平，在国内广泛应用，取得显著社会效益，可以评为二等奖；

(三) 在学术或技术上有所创新，具有国内先进水平，在国内广泛应用，取得较好社会效益，可以评为三等奖。

第二十九条 创新发明奖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对授奖等级评定标准如下：

(一) 属国内或国际首创的护理技术发明，技术上有重大的创新，技术经济指标达到了同类技术的领先水平，可评为一等奖；

(二) 国内外已有，但又在已有的基础上进行了重大改革、创新的技术发明，技术经济指标达到了同类技术的先进水平，可评为二等奖；

(三) 国内外已有，但在已有的基础上进行了一定的改革、创新的技术发明，技术经济指标基本达到了同类技术的较先进水平，可评为三等奖。

第三十条 科学技术普及奖不分等级。根据创新性、创作编辑难度、社会效益、普及程度及示范作用等方面综合评定。

第三十一条 推荐项目负责人和第一完成单位在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审定前可申请退出评审，并按要求提供公函。凡不接受评审结果的项目负责人2年内不得推荐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三十二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实行回避制度。被推荐为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主要完成人不得作为评审专家参加当年的评审工作，同一法人单位的评审委员会委员不参加本单位同专业项目的评审。

第六章 公示与异议处理

第三十三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接受社会监督，评审工作实行异议制度。任何单位或个人对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主要完成人或单位及其项目持有异议的，可在公示期内以真实身份书面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第三十四条 提出异议的单位应当提供异议材料和必要的证明文件，单位负责人须签名并加盖单位印章。个人提出异议的，应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联系地址和电话。

第三十五条 异议分为实质性异议和非实质性异议。凡涉及获奖主要完成人和单位所完成项目的创新性、先进性、实用性填写不实所提的异议为实质性异议；对主要完成人、主要完成单位排序的异议，为非实质性异议。推荐单位、推荐专家、完成人和完成单位对评审结果的意见，不属于异议范围。

第三十六条 实质性异议由有关推荐单位或者专家协助处理。涉及异议的任何一方应当积极配合，不得推诿和延误。推荐单位或者专家接到异议通知后，应当在规定时间内核实异议材料，并如期做出书面答复。必要时，评审办公室可以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调查或采取其它解决方式。

第三十七条 非实质性异议由推荐单位或者专家负责协调，提出处理意见报评审委员会审核。推荐单位或者专家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调查、核实报告的，不提交理事长办公会审定。

第三十八条 评审办公室向理事长办公会报告异议核实情况，并对提出异议者给予保护。

第七章 授奖

第三十九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每年评审一次。科学技术奖和创新发明奖隔年交替举办，科学技术普及奖随科学技术奖同期举办。

第四十条 科学技术奖和创新发明奖每届授奖项目不得超过受理数的 40%，且不超过 50 项，其中一等奖不超过 5 项，二等奖不超过 15 项，三等奖不超过 30 项。对单项授奖人数和单位数实行限额，一等奖人数不超过 15 人，完成单位数不超过 10 个；二等奖人数不超过 10 人，完成单位数不超过 7 个；三等奖人数不超过 8 人，完成单位数不超过 5 个。

第四十一条 科学技术普及奖每次授奖不超过 5 项。

第四十二条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结果审定通过后，由中华护理学会负责发文向社会发布。

第四十三条 授奖前需征得授奖对象同意。

第四十四条 中华护理学会择期举行授奖大会并对获奖者颁发获奖证书（或奖章）。

第八章 罚则

第四十五条 剽窃、侵占他人的发明或其他科学技术成果，或者以不正当手段骗取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完成人，由中华护理学会撤消其奖励，追回获奖证书（或奖章），其本人及所在单位 5 年内不得申报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

第四十六条 推荐单位提供虚假数据、材料，或者协助他人骗取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的，由中华护理学会通报批评，并取消其推荐资格。

第四十七条 参与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评审活动的有关人员在评审活动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的，通知其本人所在单位，并取消评委资格。

第九章 附则

第四十八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中华护理学会第 27 届理事会第二次常务理事扩大会议审议通过的《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同时废止。

第四十九条 本办法由中华护理学会负责解释。

附件 2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材料由“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书主体内容和其他附件证明材料组成。材料提交方式分为电子版和纸质版。

第一部分：电子版申报资料（需在中华护理学会评审系统上传）

一、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表中所需内容

二、其他附件证明材料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5.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先发明专利、后实用新型专利）
6. 查新咨询报告书
7.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8.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9.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0. 应用证明（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

应用研究报告每单位一份，不得少于三份。（未投入应用的忽略此项）

11. 已投入应用的相关辅助材料，例如产品说明书
12. 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14. 申报科普奖需要提供以下内容：（限 PDF 格式）

①科普图书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②科普图书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③科普图书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④科普作品的电子版全文：图书提供全部书籍的 PDF 文件，短视频提供全部作品的对应格式的电子文件。按科普作品实际数量提交

⑤科普短视频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

三、PDF 版申报资料

1. PDF 版申报资料是由推荐书和其他附件证明材料扫描合成的一个文件。
2. PDF 申报材料主体内容必须由评审系统填写完成后下载打印（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按要求签字并加盖公章。没有签字盖章的 PDF 文件视为无效文件。
3. 将盖章后的 PDF 文件再次扫描成电子版，从申报平台点击“PDF 提交”上传。
4. 要求 PDF 版申报资料与纸质版申报资料的内容和排序完全相同。

四、介绍项目的视频材料

短视频时长 3 分钟左右（科普短视频作品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要求画面清晰，声音清楚，尺寸 1920*1080，格式为 MP4、M4V、MOV 等

第二部分：纸质版申报资料

一、纸质版推荐材料要求

1. 纸质版推荐材料（同 PDF 电子版申报资料的内容和排序）与评审系统填报内容完全一致，主体内容必须从评审系统导出，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

2. 书面材料一律采用 A4 纸，全册统一编制页码，按材料清单排序装订成册。

3. 推荐书采用软皮胶装，不另加封面。

4. 每人提交一份纸质版。加盖与工作单位名称一致的公章，要求公章为原印模，签名为原笔迹。

5. 申报科普奖需要提供以下内容：

①科普图书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原件；②科普图书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原件；③科普图书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原件；④科普图书及电子出版物原件（初版和最新版本）1 套，按科普作品实际数量提交；⑤科普短视频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原件。

6. 纸质版材料装订成册后寄送至省市学会，由省市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二、推荐单位（省市学会）评审意见（附件 6）

推荐单位为每个推荐项目填写一份评审意见，必须从评审系统填写后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没有平台水印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三、“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附件 7）

推荐名单汇总表内容从评审系统下载打印、签字盖章。推荐单位将盖章后文件扫描成电子版从推荐平台上传；同时将纸质盖章版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四、纸质版寄送要求

由推荐省市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邮寄地址详见活动通知。

附件 3

项目编号

中华护理学会 第八届科技奖推荐书

(2023 年度)

发明名称 _____

主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学会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填 表 说 明

1. 此表需在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平台注册登录后直接填写。报名网址链接及其他有关事宜请联系贵省护理学会。

2. 推荐表主体内容必须从评审系统填写生成后下载打印(平台下载的文件带有水印标识,没有标识的文件不予受理)。附件证明材料无需水印,可直接复印扫描上传。

3. 毕业院校、工作单位填写全称,单位名称必须与单位公章一致。职称、职务等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

4. 照片电子版为小2寸正面免冠彩色标准大头照(底片颜色除红色以外均可)。

5. 从事工作经历从本人第一学历毕业后填起。

6. 工作单位意见由被推荐人所在单位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请认真阅读声明的内容,签字盖章后视同为被推荐人本人及有关单位同意了声明的内容: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7. 将签字盖章后的推荐表及其附件证明材料扫描合成一个PDF文件,从推荐平台点击“上传PDF文件”提交;将纸质版材料装订成册(排序同PDF)提交至省市护理学会,由省市学会统一寄送至中华护理学会评审办公室。

8. 材料中如有虚假信息,一律取消本次评选资格,且终身不能再参加此类评选。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中文			近期标准 证件照片
	英文			
	主题词			
主申报人姓名			是否项目第一完成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单位名称		
内容可否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密级及保密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级____年)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所属领域	<input type="checkbox"/> 临床护理； <input type="checkbox"/> 护理教育； <input type="checkbox"/> 护理管理； <input type="checkbox"/> 社区护理； <input type="checkbox"/> 老年护理； <input type="checkbox"/> 互联网+护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评审分组	A. 内科组 B. 外科组 C. 妇儿科组 D. 急危重症学科组 E. 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院感、院感组 F. 中医科组 G. 护理管理组 H. 护理教育组 I. 老年护理组 J. 社区护理组 K. 基础护理新产品 L. 基础护理新理论 M. 互联网+护理新技术 N. 其他			
任务来源	A. 国家计划 B. 部委计划 C. 省、市、自治区计划 D. 基金资助 E. 国际合作 F. 其他单位委托 G. 自选 H. 非职务 I. 其他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是否有视频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传 <input type="checkbox"/> 无		有无邮寄实物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二、项目简介

包含以下 2 部分内容（不超过 800 个字）

1. 项目所属科学技术领域、主要内容、特点及应用推广情况

2. 项目对推动学科或行业发展的作用

三、项目详细内容

1. 立项背景（不超过 800 个字）

2. 详细科学技术报告（主要科学发现、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内容。可另增页）

3. 发现、发明和创新点及局限性（不超过 400 个字）

4. 保密要点（不超过 100 个字）

5. 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技术的综合比较（不超过 800 个字）

6. 推广应用情况及项目前景（不超过 800 个字）

7.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四、发明成果投入应用的相关信息

(未投入应用的忽略此项)

生产厂家名称	
厂家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厂家地址	
法人代表	
推广应用	
产品(发明)年产量	
产品年利润(万元)	
效益分析	
发明成果应用前情况	
发明成果应用后效果及改进意见	
生产厂家负责人签名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五、应用单位对发明成果的应用评价

（每个应用单位填写一份，至少三份）

应用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外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单位地址		
应用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应用 效果 评价	发明成果应用前情况（简明、客观、量化指标）	
	发明成果应用后效果说明（简明、客观、量化指标）	
<p style="margin-left: 20px;">应用单位负责人签名</p> <p style="margin-left: 100px;">单位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margin-right: 50px;">年 月 日</p>		

六、主要证明目录

1.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

序号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2.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情况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全部发明人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目录

序号	论文名称	刊名	年,卷(期) 及页码	影响 因子	全部作者 (含共同)	SCI 等 他引次数	他引 总次 数

4. 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1 个)

序号	检索机构名称

5. 查新咨询报告(限 1 个)

序号	查新机构名称

6. 其他证明目录

序号	其他证明目录内容简介

七、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 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

完成人排名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龄		党派	
工作单位					单位电话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职务			职称		专业领域		
学科或行业影响水平、曾获科技奖励情况简介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年 月至 年 月				
对本项目的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声明: 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等有关规定, 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同意完成人排名, 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 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申请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div>				声明: 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 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 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同意该完成人报奖。 单位负责人签字: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加盖公章) 年 月 日</div>			

九、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整理：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5.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先发明专利、后实用新型专利）
6. 查新咨询报告书
7.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8.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9.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0. 应用证明（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应用研究报告每单位一份，不得少于三份。（未投入应用的忽略此项）
11. 已投入应用的相关辅助材料，例如产品说明书
12. 已投入应用并对护理工作产生社会效益或经济效益的辅助材料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中华护理学会 科普奖（科普图书）推荐书

（2023 年度）

作品名称 _____

主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学会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一、基本情况

作品 名称	中文			近期标准 证件照片
	英文			
	主题词			
主申报人姓名			是否第一主创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是否出版发行 <input type="checkbox"/> 已经出版 <input type="checkbox"/> 未出版				
出版日期			出版单位	
发布时间			出版单位联系电话	
发行量			再版次数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单位名称		
内容可否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密级及保密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级____年)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作品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图书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短视频				
学科分类 评审分组		A. 内科组 B. 外科组 C. 妇儿科组 D. 急危重症学科组 E. 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院感、院感组 F. 中医科组 G. 护理管理组 H. 护理教育组 I. 老年护理组 J. 社区护理组 K. 基础护理新产品 L. 基础护理新理论 M. 互联网+护理新技术 N. 其他		
任务来源		A. 国家计划 B. 部委计划 C. 省、市、自治区计划 D. 基金资助 E. 国际合作 F. 其他单位委托 G. 自选 H. 非职务 I. 其他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二、作品简介

客观、准确、简明扼要的阐述：科普作品的目的、意义、目标受众等；主要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的主要内容等；发行情况、推广应用情况以及实际效益等。

（限 800 字）

三、作品详细内容

1. 简明、准确、完整地阐述：

科普作品所属科学技术领域、字数、立项背景、传播的主要内容及目的、意义及目标受众等。（限 1000 字）

2. 重要技术发明或科技创新:

科普作品在选题内容或表现形式、创作手法等方面的独特创新之处。(限 1000 字)

3. 局限性:

与当前国内外同类研究、同类作品的综合比较。(限 800 字)

4. 推广应用情况：

概述作品的发行数量、范围、普及情况及被其他大众传媒采纳情况。（限 800 字）

5. 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无经济效益的，可只介绍社会效益。

四、主要证明目录

1. 科普作品目录

序号	科普作品名称

2. 本项目曾获科技奖励情况（选填）

序号	获奖时间	奖励名称	获奖等级	授奖部门（单位）

3.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知识产权证明情况（选填）

序号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名称	授权公告日	全部发明人

4. 与申请项目相关的代表性论文目录（选填）

序号	论文名称	刊名	年,卷(期) 及页码	影响 因子	全部作者 (含共同)	SCI 等 他引次数	他引 总次 数

5. 代表性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1 个, 选填)

序号	检索机构名称

6. 查新咨询报告（限 1 个，选填）

序号	查新机构名称

7. 其他证明目录

序号	其他证明目录内容简介

五、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不超过 8 人）

完成人排名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龄		党派	
工作单位				单位电话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职务		职称		专业领域			
学科或行业影响水平、曾获科技奖励情况简介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年 月至 年 月					
对本项目的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p>声明：</p> <p>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同意完成人排名，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申请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声明：</p> <p>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同意该完成人报奖。</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加盖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七、其他证明材料

其他相关辅助证明材料请按以下顺序整理：

1. 身份证正反面扫描件：正反两面扫描在一张 A4 纸上
2. 护士执业证书或教师资格证书扫描件（护士执业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注册有效期页；教师资格证书包含姓名和照片页及单位人事部门出具的在岗证明）
3. 专业技术职称证书扫描件
4. 发行量、再版次数证明：由出版社出具的作品发行数量、再版次数的证明
5. 科普作品成品质量证明：提交省级印刷质量鉴定机构的印装质量检验报告和新闻出版管理机构或评审机构的编校质量检验报告
6. 公开引用或应用证明：指国内外重要出版物中引用、评价该图书、电子出版物的材料复印、打印件，及该作品的内容被其他传播方式使用的证明材料
7. 主持省部级及以上课题项目结题报告、获奖证书扫描件，或者其他科技奖励证明扫描件（近 5 年）
8. 专利授权证书扫描件（先发明专利、后实用新型专利）
9. 查新咨询报告书
10. 正式出版专业著作或发表学术论文的证明材料扫描件（近 5 年）
 - （1）主参编的标准规范：封面+主参编单位/主要起草人页
 - （2）主参编的专著：封面+版权页+主要编写人页
 - （3）代表性论文全文(限 PDF 格式)
11. 他人引用代表性引文全文(限 PDF 格式)
12. 论文收录引用情况检索报告(限 PDF 格式)
13. 其他相关辅助材料

附件 5

项目编号

中华护理学会 科普奖（短视频）推荐书

（2023 年度）

作品名称 _____

主申报人姓名 _____

工作单位 _____

推荐学会 _____

填表日期 _____

中华护理学会印制

一、基本情况

作品 名称	中文			近期标准 证件照片
	英文			
	主题词			
主申报人姓名			是否第一主创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工作单位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创作时间			作品时长	
发布时间			累计浏览量	
传播渠道				
出品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姓名	工作单位	
主要完成单位 (按贡献度排序)	排序	单位名称		
内容可否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密级及保密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有(____级____年) <input type="checkbox"/> 无	
作品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图书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短视频			
学科分类 评审分组	A. 内科组 B. 外科组 C. 妇儿科组 D. 急危重症学科组 E. 手术室、消毒供应中心院感、院感组 F. 中医科组 G. 护理管理组 H. 护理教育组 I. 老年护理组 J. 社区护理组 K. 基础护理新产品 L. 基础护理新理论 M. 互联网+护理新技术 N. 其他			
任务来源	A. 国家计划 B. 部委计划 C. 省、市、自治区计划 D. 基金资助 E. 国际合作 F. 其他单位委托 G. 自选 H. 非职务 I. 其他			
项目起止时间	起始： 年 月 日		完成： 年 月 日	

二、作品简介

客观、准确、简明扼要的阐述：科普作品的目的、意义、目标受众等；主要创新手法、表现形式、传播的主要内容等；发行情况、推广应用情况以及实际效益等。

（限 800 字）

三、科普短视频传播情况

简述科普短视频自发布以来的应用情况：主要传播途径、点击量、覆盖范围、影响力等。必须提供该视频取得的科普成效与成果的支撑文件证明等。

简述科普短视频所获表彰及奖励情况：

四、主要完成人员情况表

(按贡献度排序, 每位完成人填写一份。不超过 8 人)

完成人排名		姓名		性别		民族	
身份证号				年龄		党派	
工作单位				单位电话			
通讯地址及 邮政编码							
电子信箱			手机号码		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最高学历		最高学位		
职务			职称		专业领域		
学科或行业影响水平、曾获科技奖励情况简介							
参加本项目的起止时间			自 年 月至 年 月				
对本项目的 主要学术(技术)贡献							
<p>声明:</p> <p>本人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等有关规定, 承诺本人自愿申请该奖项并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同意完成人排名, 且未涉及国家安全或社会高度敏感领域的内容; 并承诺配合奖项评审和授奖等程序。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申请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p>声明:</p> <p>本单位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 且不包含涉及国防和国家安全的保密内容, 不存在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形。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 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 保证积极配合调查处理工作。本单位同意该完成人报奖。</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单位负责人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加盖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年 月 日</p>			

附件 6

推荐单位（省市学会）推荐意见

（每个项目填写一份）

项目名称			
推荐奖种	<input type="checkbox"/> 第八届科技奖		<input type="checkbox"/> 科普奖
主申报人		工作单位	
推荐意见	<p>主要针对项目成果的创新点、实用性、科学价值以及项目对推动学科发展的作用等进行概述，限 300 字以内。</p>		
<p>声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单位遵守《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奖励办法》等有关规定，承诺遵守推荐工作纪律，且对推荐表内容及全部附件材料进行了严格审查，确认所提供材料真实、完整、准确、有效。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如产生争议，保证积极调查处理。 2. 本单位认真审核了该推荐表填报各项的内容，确保材料真实有效，经公示无异议后推荐至中华护理学会。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推荐学会负责人签名：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加盖学会公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_____年 月 日</p>			

附件 7

“中华护理学会科技奖”推荐名单汇总表

推荐单位：_____ 护理学会（加盖公章）

推荐 排序	推荐奖种 (科技奖或科普奖)	项目名称	主申报人姓名 (第一完成人)	年龄	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主要完成单位	主要完成人员 (按贡献度排序)
1									
2									
3									
4									
5									
6									
7									
8									

推荐单位联系人姓名：

手机号码（必填）：

邮箱（必填）：

抄送：中央军委后勤保障部卫生局。

中华护理学会

2023年6月15日印发
